

修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 年度，对于公众关切的社会、民生问题，我局高度重视，在接到相关诉求后，力争用最短的时间更新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让信息透明化，真正做到便民利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修武人社微信公众号、修武人社抖音等途径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503 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6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公开政府信息 487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我单位共收到 1 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并未发生因此项工作引起的举报投诉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和公众接触的重要渠道，也是信息宣传的重要渠道，因此，我局明确专人统筹负责，对制发的政府信息要经过严密的工作审查程序之后，才进行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我局采用县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和抖音等平台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工具，广泛宣传我局的工作，帮助广大群众了解人社部门的相关工作内容，增加对社保和就业政策的认识，有效保障利益。

（五）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它直接关系到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为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局制定了严格的检查督导制度。定期指派专人对各个股室进行检查，发现问题立即督促整改，并要求在最短时间内完成。这种持续的监督检查不仅能够规范程序，完善工作机制，更能够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规范化。只有通过不懈的努力，才能真正保障广大群众的根本利益，让他们更加信任和满意于政府的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存在明显不足，导致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和监督受到一定影响。

改进措施：为了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我局将在未来的工作中采取以下措施。第一，将建立完善的信息公开标准和规范，明确公开的内容、流程和责任主体，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第二，简化信息公开内容，注重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表达，以提高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和实用性。第三，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执法力度，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和可信度。通过这些措施的实施，我们相信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众提供更加及时和便利的信息服务，增强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信任和监督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